

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大股东夏可才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,212,7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06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拟减持股份的持股 5%以上大股东夏可才先生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8,200,000 股，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7%。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夏可才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25,212,736	6.06%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：25,212,736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夏可才	25,212,736	6.06%	系夫妻
	谢国英	6,905,399	1.66%	系夫妻

	合计	32,118,135	7.72%	—
--	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

上述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夏可才	不超过：8,200,000股	不超过：1.97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8,200,000股	2021/4/7～2021/10/6	按市场价格	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得	个人资金需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☐是 ☒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☒是 ☐否

2017年8月31日，夏可才、谢国英承诺：1、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全部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。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后，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、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。2、若前述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，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。承诺有效期至2020年8月30日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1、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

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，夏可才先生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、股票市场价格变化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3、公司将督促夏可才先生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则，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是 ☒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6日